

社團法人宜蘭律師公會 活動通知函

通訊處：宜蘭中山路郵局第 96 號信箱

承辦人：陳琬瑄

電話：(03)925-3455

傳真：(03)925-3477

電子信箱：ilan.bar@msa.hinet.net

受文者：一般會員及特別會員甲、乙類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9 日

發文字號：(113) 宜律銘字第 1130144 號

附 件：露境東岳行程及報名表各 1 份

主 旨：本會辦理「113 年度宜蘭律師公會露境東岳」露營活動，已延長報名時間至 5 月 20 日(一)中午 12:00 前，歡迎會員踴躍報名參加，共襄盛舉，請 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 旅遊日期：113 年 9 月 28 日(星期六)至 9 月 29 日(星期日)。
- 二、 旅遊地點：宜蘭南澳(詳細行程如附件)。
- 三、 旅遊費用：詳如附件，報名後請繳交所報名之帳篷/露營車/小巴士/小包區/工寮之費用全額，繳款方式：請以現金、支票或電匯(合作金庫宜蘭支庫帳號：0130871-000159，戶名：社團法人宜蘭律師公會方式繳納)。
- 四、 報名時間及方式：因先前通知函郵寄作業程序造成會員報名不及，經與營地負責人協議延長報名時程至 5 月 20 日(一)中午 12:00 前，請將報名表傳真至公會並將住宿費用全額匯款完成才算完成報名，並以匯款先後順序作為住宿款式之依據，如預訂之住宿款式已滿，將再通知確認是否改為其他住宿款式。
- 五、 本次公會補助本次活動之晚餐及飲品。
- 六、 本次行程若因天候因素取消行程，繳交之費用亦配合全額退費。

正本：一般會員及特別會員甲、乙類

副本：社團法人宜蘭律師公會

理事長 吳錫銘

